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1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被担保对象之一的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最近一期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保障子(孙)公司生产经营及发展的需要,分别为其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生物")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担保。

2、公司为全资孙公司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荷斯坦奶牛")申请银行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不超过 2,000 万元的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逐项审议,且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通过。本次为荷斯坦奶牛提供担保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因益生生物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此次为益生生物提供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12MA3CB34A9C。

成立日期:2016-05-24。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生木墅村东。

法定代表人:任升浩。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复混肥料、水溶性肥料、微生物菌剂的生产、批发、零售;生物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畜禽粪污处理;动物及动物产品无害化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营财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232,174.92	79,736,413.45
负债总额	69,751,983.53	72,640,468.85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59,956,065.16	63,106,941.16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8,480,191.39	7,095,944.60
项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8,206,627.73	5,055,296.11
利润总额	-4,759,947.82	-1,845,277.64
净利润	-3,622,015.99	-1,384,246.79

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612733712777S。

成立日期:2001 年 11 月 30 日。

注册地址:烟台市牟平区水道镇西邓格庄村。

法定代表人:纪永梅。

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荷斯坦奶牛(一级)的生产与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烟台益生源乳业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间接持有其 100%股权,其属于公司全资孙公司。

经营财务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1,943,619.38	144,911,980.45
负债总额	81,592,397.77	86,837,605.59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0,920,062.84	86,198,082.68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60,351,221.61	58,074,374.86
项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5,598,256.47	34,868,918.62
利润总额	1,786,718.18	-2,276,846.75
净利润	1,786,718.18	-2,276,846.75

山东荷斯坦奶牛繁育中心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益生生物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2、公司拟以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荷斯坦奶牛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担保。担保内容及方式以与银行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本担保的有效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相关担保合同约定期限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孙)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现阶段业务的开展和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公司对全资子(孙)公司的日常经营具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较小,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为益生生物及荷斯坦奶牛提供本次担保。

因益生生物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荷斯坦奶牛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未就上述担保事项要求其提供反担保。

五、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6,239.60 万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36,234.29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1.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5,636.35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0,597.94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9.6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0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益生股份")的参股公司北大荒宝泉岭农牧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泉岭农牧")之全资子公司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三峡养殖")因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向金融机构申请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

公司持有宝泉岭农牧 25.55%股权,根据公司的出资比例并结合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公司拟为北三峡养殖提供不超过 3,516.86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三位股东益生股份、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和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共同为北三峡养殖提供 10,000 万元担保,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黑龙江省北大荒肉业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宝泉岭农垦兴合投资有限公司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在审议上述议案时,曹积生先生作为关联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黑龙江北三峡养殖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黑龙江省鹤岗市萝北县宝泉岭管理局哈肇公路 465 公里处路北。

3、法定代表人:辛国栋。

4、注册资本:人民币 62,000 万元。

5、成立日期:2013 年 05 月 17 日。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3001069153195J。

7、经营范围:种鸡养殖;种蛋生产;种蛋孵化;种蛋批发零售;鸡雏生产、批发零售;肉鸡养殖;粮食收购及进出口活动;饲料加工、批发零售及进出口活动;牲畜批发和进出口活动;畜禽饲养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8、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经审计)	2022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46,551,190.39	1,068,568,189.11
负债总额	160,183,319.89	216,024,526.90
其中 银行贷款总额	0	0
流动负债总额	160,183,319.89	216,024,526.90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	0	0
净资产	886,367,870.50	852,543,662.21
项目	2021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2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05,837,078.55	957,452,362.98
利润总额	-26,154,629.43	-33,824,208.29
净利润	-26,154,629.43	-33,824,208.29

9、被担保人与公司关系:北三峡养殖是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北三峡养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10、经查询,北三峡养殖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股东及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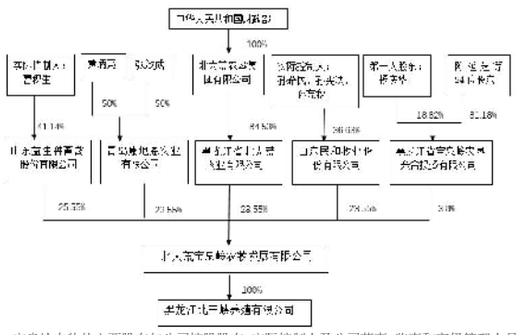

宝泉岭农牧的主要股东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为北三峡养殖提供不超过 3,516.86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宝泉岭农牧的三位股东共同为北三峡养殖提供 10,000 万元担保,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为提供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北三峡养殖为公司提供不低于 3,516.86 万元的反担保,具体担保内容以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合同内容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北三峡养殖为公司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本次贷款主要用于补充其流动资金,有利于其顺利开展经营业务。在对北三峡养殖资产质量、经营情况、偿债能力及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认为,北三峡养殖经营状况良好,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和偿债能力,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风险可控。

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两位主要股东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康地恩实业有限公司也按出资情况及宝泉岭农牧的实际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同时,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的其余两位股东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显失公平、对等的情形,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北三峡养殖申请 10,0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事项提供不超过 3,516.86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为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北三峡养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有利于北三峡养殖的持续经营和稳健发展。公司在为其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同时,应要求宝泉岭农牧的其他股东也应按照出资的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并要求北三峡养殖提供相应的反担保,以保证本次担保公平、对等,保障公司权益。

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作为关联人,曹积生先生应对《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不得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将《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独立意见

公司为参股公司宝泉岭农牧的全资子公司北三峡养殖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在为被担保对象贷款提供担保的同时,已要求宝泉岭农牧的其中两家股东按照出资的情况提供相应担保,并要求北三峡养殖及宝泉岭农牧其余未提供担保的股东为提供本次担保的股东进行反担保,本次担保公平、对等,分散了公司的责任风险,能够保障公司权益。

公司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为宝泉岭农牧副董事长,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曹积生先生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中对《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回避表决,不存在因关联方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综上,本次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北三峡养殖提供担保,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36,239.60 万元。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的担保提供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 36,234.29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1.4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5,636.35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1.78%;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 30,597.94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 9.6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判决败诉而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01 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89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 11 月 29 日,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通过通讯及书面方式送达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七人,现场出席董事五人,独立董事张平华先生、赵桂萃女士通过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曹积生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证券代码:688198 证券简称:佰仁医疗 公告编号:2022-040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 100,800,000 股,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19 年 11 月 7 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25 号),同意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4,000,000 股,并于 2019 年 1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发行完成后总股本为 96,0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76,461,393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9,538,607 股。

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的 861,393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2020 年 12 月 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国信证券鼎信 2 号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获配的 2,400,000 股限售股上市流通。

2021 年 12 月 9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限售股国信资本有限责任公司获配的 1,200,000 股上市流通。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股股东共计 4 名,分别为金磊、李凤玲、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该部分限售股股东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00,800,0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74.2965%,具体详见公司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100,800,000 股,现锁定期即将届满,将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2021 年 8 月 18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新增的股份(共计 438,308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归属前的 96,000,000 股变更为归属后的 96,438,308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75.0000%变更为 74.659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根据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公司以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新增股份 38,575,323 股,公司总股本由转增前的 96,438,308 股变更为转增后的 135,013,631 股。其中,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9,775,323 股,新增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28,800,000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由 72,000,000 股变更为 100,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仍为 74.6591%。

2022 年 7 月 20 日,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新增的股份(共计 658,957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公司总股本由归属前的 135,013,631 股变更为归属后的 135,672,588 股,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74.6591%变更为 74.2965%。

除上述情况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发生因其他事项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关于其持有的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承诺如下: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等承诺:

(1)公司股东金磊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述亦同)的公司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自公司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除上述锁定期限外,本人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自公司股票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和离职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本公司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本人在前述锁定期届满前离职的,仍应遵守前述股份锁定承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额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2)公司股东李凤玲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述亦同)的公司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公司股东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包括直接持有和间接持有,下述亦同)的公司股份,也不以任何理由要求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公司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2、公开发行前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

公开发行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金磊、李凤玲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佰奥辅仁投资、佰奥企业管理就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承诺: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如果在锁定期届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循中国证监会、上交所等有权监管机关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并逐步减持股票;其减持公司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上交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本人如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以其他方式减持的,应提前 3 个工作日予以公告,并按照上交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时除外;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交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其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数量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其名下的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其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应做相应调整。如果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方面的承诺,除按照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的相关规定承担法律责任外,其应将因违反承诺而获得的全部收入上缴给公司,保证在接到董事会发出的收入上缴通知之日起 20 日内将该等收入上缴给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申请上市的限售股股东严格履行相应的承诺事项,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持续督导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股东承诺内容;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相关股东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得到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国信证券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数量为 100,800,000 股。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9 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份数量
1	金磊	83,890,800	61.83%	83,890,800	0
2	李凤玲	109,200	0.08%	109,200	0
3	北京佰奥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00,000	6.19%	8,400,000	0
4	北京佰奥辅仁医疗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00,000	6.19%	8,400,000	0

(四)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月)
1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100,800,000	36
合计	-	100,800,000	36

六、上网公告附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佰仁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1 日

证券代码:002458 证券简称:益生股份 公告编号:2022-093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下午 14: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09:15—09:25、0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上午 0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12 月 13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详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22-089、2022-090、2022-091)。

上述议案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2 以上通过。议案 1 涉及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股东曹积生先生需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公司将对上述议案的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即委托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自然人股东的有效身份证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凭本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信函和传真方式登记,以在 2022 年 12 月 14 日 16:00 前到达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董事会办公室为准),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本公司。

(4)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2、登记时间:2022 年 12 月 14 日(上午 09:30—11:30,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4、联系人:李玲

电话号码:0535-2119065。

传真号码:0535-2119002。

电子信箱:dsh@yishengufen.com。

联系地址:山东省烟台市福山区益生路 1 号。

邮政编码:265508。

5、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交通费等费用自理。

(2)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通知。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01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58",投票简称为"益生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12 月 16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09:25、0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16 日 0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现持有山东益生种畜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益生股份")股份 _____ 股,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益生股份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提交该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对外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2.0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山东益生生物肥料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须加盖法人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额: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签发日期:2022 年 ___ 月 ___ 日

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688217 证券简称:睿昂基因 公告编号:2022-048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回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中关于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昂基因")本次发行后主要财务指标的分析、描述均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仅依据该等分析、描述进行投资决策,如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而造成任何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公司提示投资者,制定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 2022 年、2023 年利润作出保证。

● 本公告中关于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和发行完成时间均为预估和假设。本次发行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能否完成注册、何时完成注册及发行时间等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关注。

上海睿昂基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睿昂基因")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注册。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的分析,并提出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现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一)主要假设和说明

以下假设仅为测算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22 年、2023 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亦不构成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具体假设如下: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及公司经营情况等方面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不考虑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包括财务费用、投资收益、利息摊销等)的影响;